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FAR EAST HOTELS AND ENTERTAINMEN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7)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元
收益	3	23,716,341	25,230,509
銷售成本		(14,217,316)	(19,323,264)
總溢利		9,499,025	5,907,245
其他盈利或虧損	5	6,161,477	(2,807,20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淨額		(13,823,294)	(6,715,326)
銷售開支		(482,906)	(731,537)
行政費用		(5,742,813)	(6,256,295)
財務成本	6	(798,104)	(934,76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357,982	301,498
除稅前虧損	4	(4,828,633)	(11,236,392)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396,149	(1,179,981)
本期間可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虧損		(4,432,484)	(12,416,373)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4,735,226	(2,722,910)
本期間可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302,742	(15,139,283)
每股虧損	8		
基本		(0.73) 港仙	(2.03) 港仙
攤薄		(0.73) 港仙	(2.03) 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0,018,684	30,665,995
使用權資產		1,856,565	1,978,826
資本開支按金		4,750,298	3,895,232
投資物業		256,340,831	263,678,656
於聯營公司權益		715,811	857,829
繪畫		4,384,834	4,367,221
		298,067,023	305,443,759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26,372,462	23,590,760
存貨		318,475	309,381
應收貿易賬款	10	8,387,355	8,183,982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費用		2,307,457	1,266,6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118,000
銀行存款		5,690,224	5,474,053
於證券經紀公司持有的存款		3,994,895	5,564,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435,460	9,475,449
		60,506,328	55,982,29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和應計費用	11	5,292,241	5,771,862
合約負債		384,985	300,782
已收按金		98,200	95,62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590,381	293,381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673,116	675,731
銀行貸款	12	16,738,312	16,699,810
租賃負債		6,117,779	5,900,183
應付稅項		3,729,532	2,152,333
		33,624,546	31,889,710
流動資產淨額		26,881,782	24,092,58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24,948,805	329,536,34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312,890,213	312,890,213
儲備		(15,962,688)	(16,265,430)
		296,927,525	296,624,78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5,389,153	7,590,692
長期服務金撥備		974,705	974,705
銀行貸款	12	5,605,721	6,956,665
租賃負債		16,051,701	17,389,495
		28,021,280	32,911,557
		324,948,805	329,536,34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呈報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並須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已作為比較資料載入二零二零年的中期報告，其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就該等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的法定財務報表，更多詳情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2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呈交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及獨立核數師在不就報告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促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未載有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之陳述。

2.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止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惟受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影響者除外。

在本中期期間，於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概念框架之參考的修訂，以及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從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以往期間的財務狀況與表現，以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作披露構成重要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 重大的定義的影響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並未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因應用該等修訂而對呈列及披露造成之變動（如有），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營運及呈報分部劃分如下：

1. 於香港營運之酒店
2. 於中國內地營運之服務式物業出租
3. 於香港之物業投資
4. 於海外之物業投資
5. 證券投資及買賣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劃分

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香港營運 之酒店 港元	於中國內地 營運之服務式 物業出租 港元	總計 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酒店營運			
— 酒店客房收入	6,421,213	-	6,421,213
— 餐飲	2,084,655	-	2,084,655
物業管理服務	-	463,808	463,808
總計	8,505,868	463,808	8,969,676
市場地區			
香港	8,505,868	-	8,505,868
中國內地	-	463,808	463,808
總計	8,505,868	463,808	8,969,676
確認收入的時間			
即時	2,084,655	-	2,084,655
持續	6,421,213	463,808	6,885,021
總計	8,505,868	463,808	8,969,676

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香港營運 之酒店 港元	於中國內地 營運之服務式 物業出租 港元	總計 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酒店營運			
— 酒店客房收入	6,356,045	-	6,356,045
— 餐飲	3,959,531	-	3,959,531
物業管理服務	-	446,970	446,970
總計	10,315,576	446,970	10,762,546
市場地區			
香港	10,315,576	-	10,315,576
中國內地	-	446,970	446,970
總計	10,315,576	446,970	10,762,546
確認收入的時間			
即時	3,959,531	-	3,959,531
持續	6,356,045	446,970	6,803,015
總計	10,315,576	446,970	10,762,546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呈報及營運分部分析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

	於香港營運 之酒店 港元	於中國內地 營運之服務式 物業出租 港元	於香港之 物業投資 港元	於海外之 物業投資 港元	證券投資 及買賣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收益	<u>8,505,868</u>	<u>14,824,677</u>	<u>385,796</u>	<u>-</u>	<u>-</u>	<u>23,716,341</u>
分部溢利(虧損)	<u>1,561,356</u>	<u>1,708,647</u>	<u>(7,384,874)</u>	<u>(34,153)</u>	<u>4,677,081</u>	<u>528,057</u>
未分配盈利或虧損						<u>317,601</u>
未分配費用						<u>(5,742,813)</u>
未分配財務成本						<u>(289,460)</u>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357,982</u>
除稅前虧損						<u>(4,828,633)</u>
所得稅抵免						<u>396,149</u>
期內虧損						<u>(4,432,484)</u>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收益	<u>10,315,576</u>	<u>14,316,969</u>	<u>276,358</u>	<u>321,606</u>	<u>-</u>	<u>25,230,509</u>
分部溢利(虧損)	<u>1,041,671</u>	<u>4,854,013</u>	<u>(6,902,415)</u>	<u>251,586</u>	<u>(3,069,695)</u>	<u>(3,824,840)</u>
未分配盈利或虧損						<u>209,550</u>
未分配費用						<u>(7,502,864)</u>
未分配財務成本						<u>(419,736)</u>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301,498</u>
除稅前虧損						<u>(11,236,392)</u>
所得稅開支						<u>(1,179,981)</u>
期內虧損						<u>(12,416,373)</u>

按地區釐定來自外部客戶至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元
香港	<u>8,891,664</u>	10,591,934
中國內地	<u>14,824,677</u>	14,316,969
海外	<u>-</u>	321,606
	<u>23,716,341</u>	<u>25,230,509</u>

4. 除稅前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元	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583,000	565,0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340,183	1,731,01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351,185	4,543,9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2,261	2,129,285
董事酬金及其他僱員成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6,981,220	6,774,81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5,535	366,619
	<u>7,336,755</u>	<u>7,141,431</u>
並已計入：		
物業租金收入淨額	<u>10,519,892</u>	<u>12,078,275</u>

5. 其他盈利或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元	港元
政府補貼	1,414,364	-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帳之金融資產股息收入	252,530	488,848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帳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4,424,513	(3,559,724)
銀行利息收入	70,070	69,542
其他利息收入	-	12,32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	(4,620)
應收承兌票據減值回撥	-	165,0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之盈利	-	21,422
	<u>6,161,477</u>	<u>(2,807,209)</u>

6.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元	港元
貸款利息	283,708	408,817
租賃負債利息	514,396	525,951
	<u>798,104</u>	<u>934,768</u>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由於本集團個別成員公司在此兩期間均有虧損或稅項虧損抵銷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稅率，兩期間均為25%。

斐濟企業所得稅根據所得稅法按稅率 20% 計算。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可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虧損4,432,484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虧損12,416,373港元）及按下列之股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元	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	<u>610,710,675</u>	<u>610,710,675</u>

計算本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時，本公司假設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不獲行使，因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9.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無）。

10.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主要包括物業租務及酒店業務之應收款項。租金於賬單發出時應即時支付，不給予此等客戶賒賬。酒店房間收入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本集團給予旅行社代理及公司客戶平均不超過三十天的信貸期。

	<u>二零二零年</u> <u>九月三十日</u> (未經審核) 港元	<u>二零二零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經審核) 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 客戶合約	120,916	165,714
— 租賃	8,266,439	8,018,268
	<u>8,387,355</u>	<u>8,183,982</u>

以下是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提供服務日期相近）之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u>二零二零年</u> <u>九月三十日</u> (未經審核) 港元	<u>二零二零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經審核) 港元
0 - 30 日	1,999,320	2,015,554
31 - 60 日	1,882,721	1,857,414
超過 60 日	4,505,314	4,311,014
	<u>8,387,355</u>	<u>8,183,982</u>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6,388,035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168,428港元）的應收賬款，其已逾期但並不視為違約，原因為參考往績記錄以及本集團內部評估項下有關該等客戶的相關前瞻性資料，該等應收賬款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

應收貿易賬款超過30日一般已逾期。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和應計費用

	<u>二零二零年</u> <u>九月三十日</u> (未經審核) 港元	<u>二零二零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經審核) 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542,430	348,710
其他應付賬款和應計費用	4,408,019	4,066,344
預收租金	341,792	1,356,808
	<u>5,292,241</u>	<u>5,771,862</u>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0 - 30 日	292,548	222,023
31 - 60 日	96,675	99,615
超過 60 日	153,207	27,072
	<u>542,430</u>	<u>348,710</u>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 60 日。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 1,727,723 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251,640 港元）涉及應計專業費用。

12. 銀行貸款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還款期如下：		
- 一年內	2,684,392	2,645,890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內	2,762,554	2,722,854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內	2,843,167	4,233,811
	<u>8,290,113</u>	<u>9,602,555</u>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帳面值 （列於流動負債中）	<u>14,053,920</u>	<u>14,053,920</u>
	22,344,033	23,656,475
減：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並列於流動負債中	<u>(16,738,312)</u>	<u>(16,699,810)</u>
一年後到期款項並列於非流動負債中	<u>5,605,721</u>	<u>6,956,665</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無票面值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610,710,675	312,890,213

14. 營運租約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該等物業已承租租戶之餘下租期為一至五年（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一至五年）而租期內的租金是固定的。

租賃之最少應收租金如下：

	<u>二零二零年</u> <u>九月三十日</u> (未經審核) 港元	<u>二零二零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經審核) 港元
一年內	28,644,851	24,118,560
第二年	16,509,029	23,068,844
第三年	1,457,283	5,007,808
第四年	1,563,033	1,762,710
第五年	119,671	653,918
	48,293,867	54,611,840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整體收入約 2,37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2,520 萬港元）及毛利約 95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590 萬港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 租賃 確認分租下所有租賃物業及重新計量至公平值後收入減少約 6.0%，而毛利大幅增加約 60.8%。投資物業（包括分租下的租賃物業）錄得公平值大幅減少約 1,38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670 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 44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1,240 萬港元）。

回顧期內，長洲華威酒店錄得整體收入約 85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1,030 萬港元），貢獻溢利約 16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100 萬港元）。客房部維持穩定收入，而餐飲部錄得收入大幅減少約 47.4%。回顧期間的餐飲收入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持續爆發 2019 冠狀病毒病（「COVID-19」）的影響。鑒於 COVID-19 疫情持續惡化，香港特區政府已進一步收緊防疫措施。因此，大量預訂被押後／取消導致我們的酒店餐廳在此期間停業二十三天。除加緊控制開支外，本集團也向香港特區政府申請並獲得 COVID-19 疫情紓困補貼。

回顧期內，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的服務式物業錄得整體收入約 1,48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1,430 萬港元），溢利約 17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490 萬港元）。分部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租下租賃物業的公平值大幅減少約 740 萬港元。整項服務式物業現已全數出租，將為本集團於短期內提供穩定的租金收入。

證券投資及買賣方面，本集團錄得溢利約 47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虧損 310 萬港元），其中包括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增加約 440 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減少 360 萬港元）。本集團會繼續時刻檢視投資組合及平衡投資風險，以應對經濟環境的轉變。

近期經濟放緩和 COVID-19 疫情爆發使來年充滿挑戰。疫症蔓延的風險和檢疫措施帶來的折騰對酒店及旅遊業造成重大打擊，而國際交通也幾近完全癱瘓。本集團將繼續應對充滿挑戰的市場，並把握機會改善服務質素和加強營運效益。本集團將尋找合適的投資機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約70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0人）。僱員之薪酬乃根據工作性質及市場情況而釐定。表現良好之員工獲酌情發放花紅，以茲鼓勵及獎賞。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下文界定的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本公司亦為僱員提供及安排在職培訓。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市值為約2,640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60萬港元），主要包括14項於香港上市及1項於新加坡上市的股本證券的投資組合（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3項於香港上市及1項於新加坡上市的股本證券）。董事會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市值佔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總資產的5%以上的投資視為重大投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單一投資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

除上述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存及現金共 13,435,460 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9,475,449 港元），初始存款期多於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5,690,224 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5,474,053 港元），及並無已抵押銀行存款（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118,000 港元），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價。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餘額及已運用透支額為 22,344,033 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3,656,475 港元）及並無未運用透支額（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0 港元）。所有未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額以港元計值及市場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匯合約、利息與貨幣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審視及監察相關外匯風險，並可能在適當時制定外匯對沖安排。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股東資金總額約為 296.9 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96.6 百萬港元）。故此，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總銀行貸款數額對股東資金總額）約為 7.5%（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0%）。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約 2,970 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 3,260 萬港元）的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銀行存款已就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透支而予以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給予銀行共值15,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5,000,000港元）之財務擔保，作為授予其附屬公司銀行信貸額之擔保，而若干附屬公司已動用了其中14,053,92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4,053,920港元）之信貸額。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約為 275,813 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260,000 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之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回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報告日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新操守準則，其條款並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標準要求寬鬆。經本公司向董事詢問後，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款，惟下列除外：

(a) 守則的守則條文 A.2.1 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須分開且不得由同一人履行。

主席的職責為與董事會協力構想及制定本集團的策略及政策。

行政總裁的職責為負責本集團的策略性舉措、投資者關係、企業及投資者傳訊、合併或收購以及融資。

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以來，主席職位一直懸空。執行董事邱達偉先生現擔當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以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及責任。董事會認為，現時將主席、董事總經理及行政總裁的職責賦予同一人的架構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

(b) 守則的守則條文 A.4.1 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但可膺選連任。

現任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此點偏離了守則的守則條文 A.4.1 之規定。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 78 及第 79 項，所有董事均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分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水平並不較守則之要求寬鬆。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吳永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葉成慶先生及蔡偉石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財務申報等事務，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草擬本。

承董事會命
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及行政總裁
邱達偉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邱達偉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及邱詠雅小姐；非執行董事為邱裘錦蘭女士及邱華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成慶先生、吳永鏗先生及蔡偉石先生。